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公告

常州市华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邹荣春、杜军、方全峰、承科、姚文、葛忠、周敖兴、周卫东、常州市宇鹏涂装设备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双龙针织品有限公司、常州市泰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李丹:本院受理(2025)苏0411民初353号原告苏州祺合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权利义务书、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在答辩状和举证期届满后定于2025年7月24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